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2-036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睿数据”)于2022年6月2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信公通【2022】016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1 关于经营业绩
年报告显示,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10.7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3%;归母净利润-7,205.7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4.30%;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8,326.1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76.03%。2022年一季度营业收入4,323.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5%;归母净利润-2,319.02万元,亏损同比增加46.79%;扣非后归母净利润2065.35万元,亏损同比增加56.27%。同时,公司2021年营业成本为4,323.40万元,同比增加40.09%,第一季度营业成本为733.63万元,同比增长26.03%。最近一年一期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不一致。公司是应用性技术服务提供商,主要为企事业客户提供应用性技术服务,销售应用性技术服务及提供其他相关服务。

请公司:(1)说明公司营业收入中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9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仔细核实是否存在应扣未扣的情形。(2)区分不同产品/收入来源区域,补充披露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以及较上年度变动情况,对于相关变动幅度较大的,请说明原因;(3)说明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以及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4)补充披露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客户的名称、销售金额、业务类型,是否属于关联方等信息,并说明是否存在近三年前十名大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是否存在大客户流失的情况;(5)补充披露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金额、采购内容、是否属于关联方、子公司采购是否合并计入收入,并说明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6)结合行业趋势,公司经营、上下游变化及主要业务竞争对手的业绩情况,补充说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与同行业企业业绩变化是否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公司回复】
一、说明公司营业收入中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9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仔细核实是否存在应扣未扣的情形。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9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包括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是指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或者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具有偶发性和临时性,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收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收入。
2.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典当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收入等。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非形成或造成企业合并或企业合并业务的非经常性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是指未带来现金流或发生显著变化等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 显著减少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同时有或无余额的交易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商业实质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拟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拟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和交易方式取得的企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021年度,公司形成收入的业务类型包括提供服务、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系统集成及其他,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APM产品与服务密切相关,且与上期营业收入无重大变化。公司针对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于2021年营业收入明细表进行逐项核对,2021年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亦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不存在营业收入应扣未扣的情形。

二、区分不同产品、收入来源区域,补充披露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以及较上年度变动情况,对于相关变动幅度较大的,请说明原因。
公司营业收入业务类型分为监测服务、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系统集成和其他,按照来源区域分为境外及境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区分不同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
按照业务类型,2020年及2021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业务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比例	单位:万元
监测服务	收入	8,183.05	8,154.57	0.35%	
	成本	2,100.25	2,058.67	2.01%	
	毛利率	68.06%	74.42%	下降5.46个百分点	
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	收入	2,936.73	4,064.26	下降27.56%	
	成本	626.51	305.36	103.17%	
	毛利率	78.67%	92.39%	下降13.72个百分点	
系统集成	收入	1,311.17	960.39	36.64%	
	成本	877.90	515.22	40.84%	
	毛利率	34.60%	46.79%	下降12.19个百分点	
其他	收入	879.84	86.06	91.7%	
	成本	299.66	176.69	68.59%	
	毛利率	66.54%	78.60%	下降12.14个百分点	
合计	收入	13,310.78	13,894.04	-4.13%	
	营业成本	4,323.40	3,086.13	40.09%	
	毛利率	67.52%	77.77%	下降10.25个百分点	

1. 监测服务
2021年,监测服务收入为8,183.05万元,较上年增长0.35%,变动较小;监测服务成本为2,539.67万元,较上年增长21.76%,主要是监测服务收入下降,服务费率上升导致幅度较大所致,导致2021年监测服务毛利率较上年下降5.46个百分点。网络运营成本增加是由于业务变动所致,而服务费率增加是由于客户所需的产品平台测试需求增长所致,具体增长原因详见本问题之“3/(二)网络运营成本”及“3/(三)其他成本”。

2. 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
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包括三类相关业务,第一类业务为无需外采软件模块的软件销售业务,第二类业务为通过外采软件功能模块组合销售的软件销售业务,如公司NPM产品对外采购数据集成模块,并公司自研的数据处理及分析软件组合销售;第三类是基于软件产品定制化开发的软件开发服务业务。

2021年,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收入为2,936.73万元,整体较上年度下降27.56%,降幅幅度较大,主要是第一类业务收入降幅较大所致,此类业务收入为1,842.17万元,较上年下降51.8%,一方面该类业务收入一般会结合自身需求进行不定期采购,因此采购金额在各年度存在波动;另一方面,部分互联网相关行业客户自身业务扩容速度放缓,如影音、游戏等客户,导致采购量减少;此外,疫情影响产生一定负面效应。

2021年,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成本为626.51万元,较上年增长103.17%,主要是第二类业务所对应的外采软件成本及第三类业务所对应的人工成本较上年均有增长所致。其中,第二类业务收入为283.7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9.78%,其所对应的软件成本为181.74万元,较上年增长146.25%,第三类业务收入为810.8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52.58%,其所需的人工成本为205.77万元,较上年增长480.04%。

上述多种因素综合导致2021年度该业务的毛利率较上年下降13.73个百分点。

3. 系统集成
2021年,系统集成收入为1,311.17万元,较上年增长60.84%,主要是该业务以NPM产品为主,公司有效地利用NPM和APM产品的协同效应,该业务需求进一步增加,收入呈增长态势,同时系统集成成本也随之增长。

2021年,系统集成毛利率为34.60%,较上年同期下降6.13个百分点,主要是2021年公司与国家电网旗下上市公司签订的系统集成合同金额重大,且涉及产品成本较为复杂,导致项目毛利率较低,提升了2020年系统集成业务整体的毛利率。剔除上述一重大项目的影响后,2020年系统集成毛利率下降34.19%,与2021年毛利率基本持平。

4.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维保服务、适配等。2021年,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61%,占比较小,该业务线对公司营业收入及综合毛利率的影响较小。

(二)区分不同区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
按照收入来源区域,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区域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变动比例	单位:万元
境内	收入	13,310.78	13,894.04	-4.13%	
	成本	4,323.40	3,086.13	40.09%	
	毛利率	67.50%	77.77%	下降10.27个百分点	
境外	收入	8.89	-	-	
	成本	-	-	-	
	毛利率	100.00%	-	-	
合计	营业收入	13,310.78	13,894.04	-4.13%	
	营业成本	4,323.40	3,086.13	40.09%	
	毛利率	67.52%	77.77%	下降10.25个百分点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成本主要来自境内,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99%,境内成本占总成本比例100%。关于2021年度公司境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原因详见本问题之“二/(一)区分不同业务,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

三、说明营业成本的具体构成,以及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及2020年,公司营业成本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类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动
人员及成本	1,073.07	24.77%	1,069.21	34.32%	1.12%
软件及服务	884.67	19.77%	498.24	15.8%	74.68%
网络运营成本	696.27	16.26%	461.96	14.44%	46.6%
折旧及摊销	629.80	14.58%	627.78	21.15%	-3.42%
折旧摊销	262.68	6.06%	153.58	4.98%	71.15%
股份支付	26.49	0.61%	-	-	-
其他	819.64	18.96%	279.40	8.9%	103.38%
合计	4,323.40	100.00%	3,086.13	100.00%	40.09%

由上表可知,2021年,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含人工成本、软件及服务成本、网络运营成本、折旧摊销成本等,变动较大的营业成本及其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软件及服务成本
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新业务,并采购部分软件功能模块、或硬件设备组件与公司产品组合进行销售。2021年,公司产品软件及硬件成本较上年增加74.69%,主要是此类成本所对应的相关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53.05%,导致软件及服务成本随之增加。2021年,软件及服务采购成本与其相应的收入变动趋势相一致。

(二)网络运营成本
公司的网络运营成本主要用于部署网络监控系统、数据存储和分析平台搭建。2021年,公司网络运营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45.6%,一方面公司为了增强自身产品平台的大数据能力,对数据中心的服务费及管理费有所增长;另一方面,2020年12月末公司APM产品首次发布,公司部署中心与阿里云及腾讯云建立合作关系,在前端产品平台的适配、测试过程中,为保障数据的连通性公司于2021年初搭建了阿里云及腾讯云专属数据专线,导致2021年度网络运营成本增加。

综上,2021年,公司网络运营成本的变动具有合理性。
(三)其他成本
2021年,其他成本主要包括服务费、办公费、房租及差旅费等各项费用。2021年,其他成本较上年增长193.30%,主要系新增生命体征业务所需测试服务费用所致。测试服务主要取决于客户及业务的需求,其金额波动具有商业合理性。

四、补充披露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客户的名称、销售金额、业务类型,是否属于关联方等信息,并说明是否存在近三年前十名大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及原因,是否存在大客户流失的情况;
(一)公司前十名客户的名称、销售金额、业务类型,是否属于关联方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2021年度销售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	1,535.15	11.36%	否
2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其他	616.25	4.63%	否
3	中国航天集团股份公司	监测服务、系统集成、其他	447.92	3.37%	否
4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其他	437.39	3.29%	否
5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系统集成、其他	432.71	3.26%	否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	410.02	3.08%	否
7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其他	328.01	2.48%	否
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销售及技术开发服务、其他	297.16	2.23%	否
9	中航程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	269.20	2.01%	否
10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服务	5,280.14	40.41%	否

注:2021年,广西鼎创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完成对博睿投资的收购,公司两名客户腾讯与博睿投资一实际控股人控制,但为保持报告期内两大主要客户腾讯和博睿收入数据准确性及风险的对比性,仍保持与以前口径一致,不合并计算收入金额,下同。

(二)近三年前十名客户集中度变化的变化及原因,是否存在大客户流失的情况。
近三年,公司前十名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占比	是否流失
2021年前十名大客户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1.36%	否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63%	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1%	否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29%	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8%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41%	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	否
	中航程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41%	否
	合计	41.62%	否
2020年前十名大客户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60%	否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8.52%	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1%	否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4%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	否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61%	否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40%	否
	光大集团大融信有限公司	2.19%	否
	烟台山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	否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79%	否
2019年前十名大客户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1.60%	否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8.52%	否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9%	否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57%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9%	否
	招商局华建公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57%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7%	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	否
	合计	46.40%	否

2019年,公司前十名大客户集中度变动情况
近三年截至2021年度,公司前十名大客户收入分别为7,977.94万元、5,780.10万元、5,389.1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8.40%、41.63%及40.49%,其中,2021年度和2020年前十名大客户集中度与2019年相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华为、百度等客户由于自身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及需求等原因导致采购金额。

2. 近三年,公司前十名大客户流失情况
2019年至2021年,公司前十名大客户主要包括华为、腾讯、平安保险、百度、中信银行、东方证券、光大集团、鼎创、国君君安知名信息,与公司已形成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近三年来,前十名大客户中仅有一家客户“南京苏宁网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流失,具体原因为2019年度业务合作中,公司部分业务因自身经营情况,缩减预算,未能继续行相关的产品销售。而上述,苏宁作为公司前十名大客户之一,其业务合作中,公司大客户流失风险较小。未来,公司一方面将积极维护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深入挖掘需求;另一方面将不断开拓新客户,从而防范大客户流失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五、补充披露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金额、采购内容,是否属于关联方等信息,并说明近三年前十名供应商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供应商情况
2021年,合并口径下公司前十名供应商的名称、采购金额、采购内容、关联方等信息如下:

序号	供应商	主要采购内容	年度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52,696	12.50%	是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运营及服务	4,323	10.01%	否
3	南京苏宁网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2,465	5.71%	否
4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硬件及软件	2,324	5.44%	否
5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及其他	17,462	4.04%	否
6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	19,458	3.69%	否
7	太原源泰科技有限公司1	网络运营及服务	10,696	2.47%	否
8	广东东微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9,843	2.30%	否
9	北京中创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906	2.06%	否
10	开维软件(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407	1.94%	否
合计			2,154,07	49.82%	否

注:1.太原源泰科技有限公司包含其股东李海潮和张大明的采购额,下同;
注:2.“广东东微软件有限公司”曾用名均为广州九一通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二)公司近三年前十名供应商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近三年,公司前十名大供应商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主要采购内容	2021年度采购金额	2020年度采购金额	变动比例
2021年前十名供应商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52,696	12.50%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运营及服务	4,323	10.01%	否
	南京苏宁网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2,465	5.71%	否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硬件及软件	2,324	5.4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及其他	17,462	4.0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	19,458	3.69%	否
	太原源泰科技有限公司1	网络运营及服务	10,696	2.47%	否
	广东东微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9,843	2.30%	否
	北京中创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906	2.06%	否
	开维软件(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407	1.94%	否
2020年十大供应商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52,696	12.50%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运营及服务	4,323	10.01%	否
	南京苏宁网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2,465	5.71%	否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硬件及软件	2,324	5.4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及其他	17,462	4.0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	19,458	3.69%	否
	太原源泰科技有限公司1	网络运营及服务	10,696	2.47%	否
	广东东微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9,843	2.30%	否
	北京中创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906	2.06%	否
	开维软件(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407	1.94%	否
2019年十大供应商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52,696	12.50%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运营及服务	4,323	10.01%	否
	南京苏宁网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软件及服务	2,465	5.71%	否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硬件及软件	2,324	5.4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及其他	17,462	4.04%	否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硬件	19,458	3.69%	否
	太原源泰科技有限公司1	网络运营及服务	10,696	2.47%	否
	广东东微软件有限公司	软件	9,843	2.30%	否
	北京中创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906	2.06%	否
	开维软件(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	8,407	1.94%	否

注:临沂超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临沂市挂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度,公司综合价格、后续服务、付款周期等多种因素,新增中州伟业作为服务器等硬件的供应商。2020年度,公司基于自身实际需求,向云集智购、广东东微采购了服务器网络产品、监控设备等软件产品。2021年,公司向博睿数据采购了NPM产品的数据集成模块,与公司自研NPM产品组合进行销售;公司综合价格、后续服务、付款周期等多种因素,新增烟台开维作为服务器等硬件的供应商;公司基于自身实际需求,向北京东微、开维软件采购了服务器网络产品、数据集成软件等产品。

六、补充披露营业收入、成本结构、下游变化及主要业务竞争对手的业绩情况,补充说明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公司与同行业企业业绩变化是否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2020年及202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310.78	13,894.04	-4.13%
其中:软件及服务	6,883.11	6,407.48	46.15%
网络运营成本	6,827.67	48,298	53.8%
折旧摊销	-7.26%	3,113.91	-304.3%

(一)公司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降幅为4.13%,主要系互联网相关行业客户收入下降,传统行业客户收入增长未达预期,部分产品单价下降,加公允价值变动存在一定影响。

2021年度,公司净利润大幅亏损,主要是因为公司人员规模大幅扩张,工资薪酬以及人员相关的成本费用增幅较大所致。随着2015年国务院提出“互联网+”和“中国制造2025”,传统行业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公司为了抓住这一市场机遇,一方面加大建设营销网络体系,招募大量专业营销人才,加大向传统行业的渗透力度;另一方面,不断扩充研发团队,提升公司产品技术竞争力,为抢占传统行业市场先机打技术基础。

综上,2021年公司业绩大幅亏损主要系人力成本较上年大幅度增长所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公司与行业企业业绩变化是否一致,如不一致,请说明原因

目前,公司是APM行业内唯一一家A股上市公司,其同行业公司包括基调网络、基海通讯、云智慧和“思达科技”。基调网络和基海通讯已于2018年8月8日和2018年1月1日从新三板挂牌变更为非上市公司,2020年度及2021年度未公开披露财务数据。基于上述情况,公司仅结合港股上市公司“思达科技”的业绩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公司与“思达科技”的主营业务收入对比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简称	2021年	2020年度	变动	2021年	2020年度	变动
------	-------	--------	----	-------	--------	----